

桃園市外社國民中/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補課規劃表(表一)

一乙

	領域	科目	補課方式		其他配套措施 (校內行政分工及聯繫窗口等)	備註
			到校補課 (填列補課時段，如晨光時間、週六日、寒暑假或課餘時間等)	線上補課 (填列實施平臺、實施方式、折抵到校補課時數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)		
領域學習課程 (分科教學分科填列)	語文	國語文	晨光時間			●須補 23 節*2 週=46 節(導師 32 節，科任 14 節) (1)導師主課程 10*2=20 英文 1*2=2 藝文 2*2=4 綜合 3*2=6 共 32 節 (2)科任 手工 2*2=4 遊戲 2*2=4 日文 1*2=2 音樂 2*2=4 共 14 節 *2 個月內補完 *晨光 1 週 5 堂*4*2 個月=40 節 先補導師 32 節，其餘 8 節，遊戲 4 節及音樂 4 節協調上課。 *手工週一下午 2 節(2 週補完)，日文週三下午(1 次補完或連上 2 週)
		本土語文／新住民語文	週三下午(日文)			
		英語文	晨光時間			
	數學	數學	晨光時間			
		生活課程 (國小課程)	音樂(晨光時間)			
	社會	社會				
	自然科學	自然科學				
	藝術	藝術	晨光時間			
	綜合活動	綜合活動	晨光時間			
	健康與體育	健康與體育	晨光時間			
彈性學習課程 (節數)	依各校課程內容填列(表格不足自行增列)		晨光時間			
	手工		週一下午第 1 節、第 2 節			